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　教師差勤無法上線申請登錄單

月　日填

申請事由	□補送假單(已逾3日) □銷假(未事前)取消	逾期原因	
請假人簽章		職別		代理人簽章	
假別		事由	
時間	自　年　月　日　午　時　分起 至　年　月　日　午　時　分止 共　日　時		
證明文件			

會簽單位				校長
單位主管	教學組	教務處	人事室	

備註：一、請假應上線填具假單，經核准後始得離開任所。但有疾病或緊急事故，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（但應事先電話通知）。

二、請娩假、流產假、陪產假、二日以上之病假及骨髓或器官捐贈假，應檢具合法醫療機構或醫師證明書；請公假應檢具公文影本。

三、請假人員職務應委託同事代理，並將經辦事項確實交代代理人。

四、未辦請假手續而擅離職守以曠職論。

.....

姓名		假別		事由	
時間	自　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至　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止共　日　時				

請假所缺課務	月	日	星期	節次	年班	科目	補課時間	月	日	星期	節次	原上課科目	備註